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0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分院瑞人字第1120000271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2年度聘用法官助理甄試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2年度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簡章及第2次審查委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共計25名，依成績排序如下：

025黃○淳、003陳○學、050郝○祥、011洪○芸、
089林○呈、039林○廷、021陳○媛、073林○品、
076鄭○丰、026廖○婷、080翁○涵、128謝○真、
122謝○賢、139法力○斯·○將、104高○禎、
097謝○瑾、065蔣○傑、051高○沁、047姜○軒、
041廖○萱、059胡○溱、095莊○諭、015康○杰、
087蕭○筑、030陳○寧。

二、錄取人員列入候用名冊，並視本院法官助理實際出缺情形，依序通知進用。如有必要，將先予面談後，再決定遴用與否，面談或報到時，須繳交最近1個月內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合格體格檢查表1份。候用期限至本院下次甄試錄取名單公告之前一日為止。

三、錄取人員進用時，前3個月為試用期間，試用期滿考核及格始予正式聘用，倘不能勝任工作或品行不端者，本院得隨時予以停止聘用。

四、錄取人員嗣後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及手機號碼等若有變更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，以免影響權益（聯絡電話：06-2283101分機1422，張科員）。

院長 黃瑞華